

大学审美文化的价值审视与建构

曾丽娟, 吴宗庭, 唐晓英

(东北石油大学 人文学院, 黑龙江 大庆 163318)

[摘要]大学审美文化是大学文化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是指能够提升大学精神、提高大学生的审美力与创造力,促进大学生全面和谐发展的一种文化。大学审美教育是实现大学审美文化价值功能的手段与途径,通过将具有审美意蕴与价值的文化施与受教者,使受教者的人文素质与文化品格得以提升。大学审美文化建构依托于课堂教育中的审美文化传承与彰显,依托于人文精神的培植,以及社会文化健康因素的浸润,使学生形成高度自觉的文化审美和文化自信。

[关键词]大学审美文化;价值功能;大学生;审美教育

[中图分类号]G6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477(2012)01-0104-03

文化是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审美文化是整个文化发展的高级形式,是人类有目的有意识地创造美和享受美的一种特殊社会活动,是人工而非自然的审美活动,人类通过审美活动,“建构人向全面发展的存在方式,促进人向理想的、自由的、健康的、精神丰满的人生成。”^[1]大学审美文化是大学文化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大学文化核心功能在于育人与激励,就此而言,大学审美文化是指能够提升大学精神、提高大学生的审美力与创造力,促进大学生全面和谐发展的一种文化。然而,大学审美文化中所崇尚的关注生命情怀、人性与德性和谐发展、理性与感性交互融合的人文精神,在现代大众文化冲击下,使其内蕴着感性、非理性的倾向,并通过影视节目、电视肥皂剧、流行歌曲、通俗杂志、流行小说、网络游戏等形式大量传播表现出来,对大学生的审美判断与审美选择带来消极乃至负面的影响。因此,理性思考大学审美文化的价值,深度挖掘大学审美文化的内涵,消解大众审美文化世俗、功利、娱乐等因素对大学审美文化的冲击影响,培养大学生成为具有深刻思想与高尚审美品格的高素质人才,是现代大学教育研究的重要课题。

一、大学审美文化的核心内涵

在整个人类文化发展史上,审美文化一直以人自身的生存和发展为基本价值取向,在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文化之间起着重要的协调平衡作用。学校自创建之初就是以育人为根本宗旨,所关注的就是人的具体生存与发展,引导人去追求人性完美。因此,大学审美文化也一直以人的健康和谐成长为核心内涵,具有鲜明的人文属性。审美文化教

育的最初倡导者席勒就明确指出,“就其天赋和素质而言,在每一个个体的人身上都具有纯粹理想的成分,在各种变化中与这种不变的统一体保持和谐,这是他生存的伟大使命。”^[2]他认为,人通过审美状态,以美的形象为感受对象,并以自由想象的关系与之游戏,可以实现感性和理性、形式与自由的统一,从而使现实的人不断上升为理想的人,实现人格的完整性与人性的完满性。《大学》所言的“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新)民,在止于至善”,把为学与为人之道作为人生最高目标境界,关注的是个我与社群这两个向度,即从主体修身成德推扩到家、国、天下事功的所谓“内圣外王”之道,显示着一种强烈的人文意识和人文精神。如今的大学审美文化仍然显示其独有的人文精神,表现在:引导大学生用丰富细腻的情感体会生命中的各种美善,包括自然美、社会美、科技美、艺术美等等,提高审美的敏感度,提高生命中的幸福感知指数;以积极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创造美,让生命的创造成为一种需要与快乐;树立高尚的审美理想,使人生境界不断提升与超越,建造平衡和谐的内在精神世界。人文性是大学审美文化的灵魂,是大学独特价值的表现。

二、大学审美文化的价值功能

大学的审美文化的内涵与价值功能,是同一问题的两个不同方面。大学审美文化内涵决定了其价值指向——培养感性与理性和谐统一的全面发展的人,而审美教育是实现其价值功能的手段与途径。大学审美教育将大学具有审美意蕴与价值的文化施与受教者,使受教者的人文素质与文化品格得以提升,其主要功能如下:

[收稿日期]2011-12-28

[作者简介]曾丽娟(1963-),女,广西平南人,副教授,主要从事创新教育与文化研究。

(一) 培养审美心胸

当代大学生,他们的社会地位、知识水平及年龄心理特征,都使他们向往高尚的文化生活,寻求高层次的精神享受,形成高雅的文化生活氛围。大学审美教育将审美文化中积极健康的因素传承于大学生,使他们从审美的视角审视现实生活的各种现象,从理想人生的境界思考人生、真理与生存价值,即在现代紧张的生活节奏当中,在充满功利性的社会竞争当中,以清澈纯净、无物无欲的情怀,在非功利、超理智的审美心态中,品味、体验、感悟人生,从而促进知、情、意相统一的人格的健康。

(二) 培养审美能力

审美能力就是审美感性能力,审美直觉能力,也就是对无限丰富的感性世界和它的丰富意蕴的感受能力。^[3]大学审美文化载体具有感性化的特征,无论是校园的环境设施,还是美育或艺术类课程当中生动直观的形象,都可以使大学生进入审美活动的愉悦当中,通过直觉感悟,整体感知与瞬间把握其中的文化内涵,借助于联想与想象等心理活动,使感官的愉悦转化为心灵的快适,从而进入理想化的审美境界。

(三) 培养审美趣味

审美趣味表现为人的审美偏爱与选择,它决定了一个人审美价值标准的判断。大学是先进文化的引领者,是精英人才的塑造者,大学精神势必以批判精神、创造精神与人文精神为导向,而大学审美文化也势必与大学精神相契合,引领大学生形成责任意识、道德意识、社会关注意识,在此基础上,引导大学生以积极健康的审美价值标准观照客观存在的事物,并以此屏蔽大众审美文化中的功利、庸俗等消极因素,使大学生拥有健康的审美鉴赏力与判断力,以及追求美的精神和按照美的规律进行创造的自觉。

三、大学审美文化的建构

(一) 课堂教育凸显大学审美文化

课堂教育是传承大学审美文化的主要阵地,一个有着活力的课堂教学,不仅仅在于使学生获得知识的认知,而更重要的是激发了他们追求真理和智慧的热忱。大学的艺术类修养课程,是直接针对大学生的审美文化教育,这样的课程教学要挖掘艺术与美自身的审美特性,引导学生品味艺术美、形式美、社会美、自然美,培养大学生的感受美、鉴赏美的能力。在历史、哲学、文学等人文学科的教学里,要挖掘其中的审美意蕴,培养大学生树立崇

高的审美理想,去除功利意识、狭隘意识对认识真理的遮蔽。在理工科的专业教学中,教师要引导学生认识科学知识之美,因为“美的主要形式‘秩序、匀称与明确’,这些唯有数理诸学优于为之作证。”^[4]在爱因斯坦、海森堡、杨振宁等物理学大师的眼中,科学之中包含简洁美、浩瀚美、和谐美,这些美与普遍的自然规律相关,同样需要人类运用发现的眼睛去找寻,科学是美与真的统一,是理性美,逻辑美,智力美。这种美感,在理工学科的教学当中往往被忽略,往往淹没在教师刻板生硬的教学之中。因此,此类课程教学当引导学生进入由“真”到“美”的求知境界,并激发他们求知求美的欲望。

(二) 人文精神熔铸大学审美文化

所谓人文精神,指的是一种高度重视人和人的价值观的思想态度。它关注人存在的意义、尊严、价值、道德、文化传统,关注人的自由与平等,人与社会、自然之间的和谐等。^[5]大学审美文化以人文精神为核心内涵,所强调的就是对生命意义的哲理思考和诗意理解,使大学生的生命更有尊严,更有热情,更有责任感与创造力。美有很多种,如自然美、科学美、思想美、创造美、人格美、和谐美等,其中最高境界的美应该是人格美与和谐美。这种审美文化的根基是“以人为本”,终极目的是培养感性与理性和谐发展的精英人才。本着这一宗旨,大学审美文化的生成过程当融入大学文化与大学教育,大学审美文化的载体,无论是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还是校训校风的倡导,乃至大学生的学习活动与审美活动,都应注入朝气蓬勃、弘扬正气、奋发向上的人文精神,并在大学文化积淀的基础上,让人文精神全方位地激活起来,使大学教育真正达到培养全面发展的人的目标。

(三) 社会文化浸润大学审美文化

大学审美文化属于精英文化,伴随着社会的主流文化会产生回应,并积极参与社会先进文化的建构。而具有娱乐性、功利性、庸俗性的大众文化,也会借着书籍、网络、电视等各种渠道进入大学生的视野,并获得多数人的认同,市场经济和知识商品化带来的浮躁与纷杂,也同样会影响大学的学术之风,影响大学生的人生观、价值观,如何面对这一现象?对于大学而言,要保持精英文化本色,通过宣传与疏导使大学生对大众文化有清楚的认识,认清其娱乐成分,去除其负面成分,吸取其有益养分,使大学审美文化更具新意与活力。大学的美育可延伸到校外,扩大到社会,让丰富多彩的文化资源成为大学生审美体验的活水源头,使其审美视野

得以开阔,其感受美、鉴赏美的能力得以提高。与此同时,在社会这一广阔天地,大学还可以通过组织开展审美文化活动来传播先进文化思想,把体现大学精神的科学态度、文明风范、价值观念等带到社会,影响和感染其他人。通过与社会文化的互动,使社会文化中的有益成分成为大学审美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

(四) 文化自觉拥抱大学审美文化

文化自觉,是指生活在既定文化中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之明”,明白它的来历、形成的过程、所具有的特色和它发展的趋向。大学生生活在大学校园文化当中,对大学审美文化所包含的理念、价值当有清醒的认识。唯有认识的清楚,才能自觉自愿的参与审美活动,才能如坐春风般的欣赏自然美、社会美、艺术美;才能让人类精神文化的精华浸润自己的一生。通过高度自觉的审美,形成健康、高尚的审美趣味,让审美文化中的崇高、优美转化

为自我生命中的追求,树立自由人格的崇高理想。所谓自由人格,即通过审美的中介,将道德的外在规范化为持久的道德情操,将道德他律化为“从心所欲不逾矩”的道德自律。这样的人格,将扩展人的胸襟,引导人无怨无悔、光风霁月,俯仰无愧的度过自己的一生。大学审美文化的终极目标也正在于此。

参考文献

- [1]朱立元.美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 [2]席勒.美学书简[M].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4.
- [3]叶朗.美学原理[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4]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M].北京:商务印刷馆,1959.
- [5]赵凤君.人文精神在高校美术教学中的渗透[J].新课程研究·职业教育,2007(10):26-29.

[责任编辑 王云江]

On evaluation and construction of aesthetic culture in university

ZENG Li-juan, WU Zong-ting, TANG Xiao-ying

(Northeast Petroleum University, Daqing 163318, China)

Abstract: Aesthetic culture in university is an integral part of the university culture, is able to raise university students, enhance the creativity and promote students' overall development. Aesthetic education in university is a way to realize aesthetic culture value. Through educated aesthetic culture and value, students would develop their cultural qualities and characters. Aesthetic culture education in university should focus on cultural heritage and development, the cultivation of humanity spirit, social and cultural matters in order to cultivate students with highly cultural taste and confidence.

Key words: aesthetic culture in university; value; college students; aesthetic education

(上接第77页)

The modification on China's criminal procedure law and strengthen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Distinction between Chinese's criminal procedure law and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of the right protection

XIE Yan-hua

(Literature Institute, Hebei University of Engineering, Handan 056038,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modification of China's "Criminal Procedure Law" and comparison with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Perspective",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progress in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after the modification on Criminal Procedure Law, and points out that the gap still exists between the revised "Code of Criminal Procedure" and the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t also describes the improvement of the defense system and the system of compulsory measures.

Key words: criminal procedure law;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defense system; compulsory measures